

关于代理公司在天运通平台注册开户的通知

尊敬的代理公司：

PACTL 天运通平台在航空公司及代理公司多方努力下，目前各项试运行工作正在顺利开展，平台预计将于 2017 年 11 月正式运行。为了让更多的代理公司能够参与，并保证平台有序操作，PACTL 拟对加入平台运行的月结算代理及非月结算代理公司开放平台用户注册，流程如下：

步骤一：代理公司需要携带填写完毕、签字并敲章的下列材料递交 PACTL 市场部审核。(地址：PACTL 一期货站二楼)

A: 结算代理需提交：“天运通平台用户使用协议”、“天运通平台用户申请”和“代理信息收集表”(各一式两份)

B: 非月结算代理需提交:除以上协议外,还需要提供“天运通平台开户申请”(各一式两份),并附公司有效营业执照(原件审核及复印件二份)。

步骤二：审核通过后，代理需携带审核完毕的资料到 PACTL 天运通平台项目组进行开户操作。(地址：PACTL 一期货站 208B 室) 我司将提供相关操作用户名和密码,请代理公司派专人领取并妥善保管。

空白协议及申请资料请详见附件！请各代理公司尽快办理，便于今后操作。

(相关联系电话：PACTL 天运通平台项目组：021-68342284；PACTL 市场部：021-68342369)

PACTL 市场部

附件一(样本)

天运通平台用户申请

本公司是**上海**货代公司**，公司营业执照号：**888888**，注册三字代码 **ABC**。

为方便操作,本公司特向 PACTL 申请在“天运通”平台上创建一个账户(下称“该账户”)。本公司确保在“天运通”平台上的操作受《平台用户使用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的约束,本公司对该账户的全部数据进行审核,并承诺对该账户所传输的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愿意承担所有因传输错误数据而造成的法律后果和给 PACTL 造成的损失。

有关电子运单销售代理的特别声明:

本公司(已加入/未加入) IATA 组织,代码为 **1234567**。当航空公司电子运单的“货代 IATA 组织代码”项中出现该代码或者在“货代名称”项中出现字符串“**SHANGHAI TOP FORWARDING CO LTD**”,则代表本公司是该运单的销售代理,代表我司 1) 已对该批货物进行检查,该批货物符合《民用航空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会对航空运输安全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2) 该批货物的包装完好,符合相关要求; 3) 本司确认与该结算货代之间的委托事项由本公司和该结算货代全权负责,与 PACTL 无关; 4) 本公司确保在平台账户中的数据真实合法,否则愿意承担相应后果。

如果电子运单中出现由航空公司与 PACTL 约定的结算代理信息(如 SSR 字段中第一行前 3 个字符约定为结算代理的三字代码)即代表我司与该货代公司存在实际业务合作关系,我司确认该货物交付委托该结算代理操作。实际业务合作关系包括(1) 结算代理接受本司委托向 PACTL 交运货物,向 PACTL 如实申报货物性质信息,审单通过后向 PACTL 交付货物等。

由于各航空公司系统有差异,本公司在不同航空公司的电子运单信息中的“货代名称”存在差异可能。根据实际情况,本公司会在“天运通”平台上“货代名称”下自行增加信息。“天运通”平台上“货代名称”下的所有信息皆为本公司在电子运单操作中的销售货代识别标志。

有关电子运单结算代理的特别声明:

只要本公司在 PACTL 注册并发生操作费用等结算关系,这代表本公司是 PACTL 的结算代理。当航空公司电子运单中出现由航空公司与 PACTL 约定的结算代理信息(如 SSR 字段中第一行前 3 个字符约定为结算代理的三字代码)为本公司代码的情况,代表我司与该电子运单上销售代理公司存在实际业务合作关系,同意并确认该货物由电子运单中的销售代理交付本公司操作。实际业务合作关系包括(1)接受销售代理公司方委托向 PACTL 交运货物,向 PACTL 如实申报货物性质信息,审单通过后向 PACTL 交付货物等。

本公司是上述情况中该运单的操作代理,代表我司 1) 已对该批货物进行检查,该批货物符合《民用航空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会对航空运输安全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2) 该批货物的包装完好,符合相关要求; 3) 本司确认与该销售货代之间的委托事项由本公司和该销售货代全权负责,与 PACTL 无关; 4) 本公司确保在平台账户中的数据真实合法,否则愿意承担相应后果。

有关非结算代理的特别声明（非 PACTL 结算代理必填）

如果我司与 PACTL 尚不存在业务结算关系，为业务开展方便操作，并进一步认可和强化双方业务合作。结算代理_____向 PACTL 申请为我司在“天运通”平台上创建一个账户，同时申请将此账户关联为结算代理的“子账户”。结算代理与我司的委托关系真实存在，我司保证在“天运通”平台上的操作受《平台用户使用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的约束。我司承诺将按照结算代理的要求如实对此账户所传输的数据进行操作，否则愿意承担所有因此带来的所有责任。

若本公司后续身份发生转变，符合本申请中其他身份的定义，并以其他身份在“天运通”平台上进行相关操作，我司完全认可其他身份的“特别声明”。

本公司工作人员在平台上进行任何操作均表示本公司已经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上述内容，对于存有疑问的内容已经要求并得到 PACTL 的充分说明，接受上述所有内容的约束。并同时表明已接受《平台用户使用协议》所有条款。

申请人：上海**货代公司
申请日期：2017/08/08

公章：

附件二(样本)

货代公司信息简表（样表）

公司中文名称:	上海 ABC 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ABC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 Ltd.
三字代码	ABC
IATA 注册号:	1234567
主要走货航空公司:	CA RU
项目联系人:	王云
联系人手机和座机:	021-68340001
联系人微信号:	WANG
联系人电子邮件	WANG@ABC.COM
PACTL 一期安检机通道:	8 号安检机 (交散的货在 8 号, 打板的货不固定)
PACTL 三期安检机通道:	9 号 10 号安检机 (自打板的货)
希望开始测试日期	
新增用户名 1 / 登录名	王云/WANGYUN
新增用户名 2 / 登录名	张飞/ZHANGFEI
新增用户名 3 / 登录名	赵云/ZHAOYUN
新增用户名 4 / 登录名	曹操/CAOCAO
新增用户名 5 / 登录名	
备注	希望先在 T1 开展, 可能最先开始时每天 2-3 票

附件三（样本）

开户申请

本公司与**上海**二代货运代理公司**存在业务往来关系，包括（1）接受其委托向 PACTL 交运货物，向 PACTL 如实申报货物性质信息，审单通过后向 PACTL 交付货物等，或者/和（2）代为录入本公司安排的货物信息等。

由于**上海**二代货运代理公司**与 PACTL 尚不存在业务结算关系，为方便操作，本公司特向 PACTL 申请为**上海二代货运代理公司**公司在“天运通”平台上创建一个账户（下称“该账户”）；同时申请将该账户关联为本公司账户的“子账户”。

本公司保证与**上海**二代货运代理公司**的委托关系真实存在，并确保**上海**二代货运代理公司**在“天运通”平台上的操作受《平台用户使用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的约束

本公司对由该账户作为本公司“子账户”身份在“天运通”平台上传输的全部数据进行审核，并承诺对该账户所传输的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愿意承担所有因此带来的所有责任。

望准予！

申请人（PACTL 结算货代）：**上海**国际货运公司(TOP)**

公章：

日期：**2017/8/24**